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沃土發展社 陳登社會服務基金會  
農村教師慈善貸款申請表**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縣鄉(鎮)學校：\_\_\_\_\_ 任課年級：\_\_\_\_\_ 工作年資：\_\_\_\_\_

家庭住址：\_\_\_\_\_

個人申請陳述 (請另紙撰寫，並釘附於本申請表)

陳述必須包括以下四項

1. 教學理想: 請詳述你擔任教師希望達成的理想。
2. 教學成就: 請詳述你認為自己在教學崗位上較為出色的表現和成績。
3. 教學理念: 請詳述你的教學心得，分享如何做好一個教師的工作。
4. 未來計畫: 請詳述未來五年，你希望自己在那些具體方面得到進步。你如何達成這些計劃?
5. 其他有助基金會專家評審你的申請的資料。

教學經驗

| 年/月 | 任教學校 | 任教班級 | 年/月 | 任教學校 | 任教班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歷及培訓

| 年/月 | 就讀學校/課程 | 成績 | 年/月 | 就讀學校/課程 | 成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情況**

|                                       |    |    |                |        |        |  |
|---------------------------------------|----|----|----------------|--------|--------|--|
| (1) 父、母資料(父母存歿都請填報)                   |    |    |                |        |        |  |
|                                       | 姓名 | 年齡 | 職業             | 同住/不同住 |        |  |
| 父                                     |    |    |                |        |        |  |
| 母                                     |    |    |                |        |        |  |
| (2) 家庭成員：(已婚、未婚、同住、不同住均需填報，不包括申請人及父母) |    |    |                |        |        |  |
| 姓名                                    | 年齡 | 關係 | 職業 (如在讀請填“學生”) | 學歷     | 同住/不同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收入與支出**

家庭總現金收入( \_\_\_\_\_年) : \_\_\_\_\_

那些家人出外打工 : \_\_\_\_\_ 到何地 : \_\_\_\_\_ 工作 : \_\_\_\_\_

耕地面積 : \_\_\_\_\_ 離家的路程 \_\_\_\_\_ 年收入 : \_\_\_\_\_

農作物的品種及產量 : (請分項列出)

| 品種 | 產量 | 品種 | 產量 | 品種 | 產量 |
|----|----|----|----|----|----|
|    |    |    |    |    |    |

\_\_\_\_\_ 年賣出牲畜 : 品種及數量 : \_\_\_\_\_ 年收入 : \_\_\_\_\_

飼養牲畜數量(未售出) : (請分項列出)

| 品種 | 數量 | 品種 | 數量 | 品種 | 數量 |
|----|----|----|----|----|----|
|    |    |    |    |    |    |

家人身體狀況(如家人有殘疾或患病，請詳細說明) : \_\_\_\_\_

申請貸款理由：(由申請人填寫)

本人有下列情況，需要申請貸款：

- 子女升學
- 歸還因就學、子女升學、治病而欠下的高利貸；
- 為 \_\_\_\_\_ 治病
- 其他(請列明) \_\_\_\_\_

歡迎補充詳細資料。相關證明文件副本另外附上。

申請貸款金額 \$ \_\_\_\_\_

個人聲明：

本人( )謹此聲明以上各項申報之資料，是本人自願提供的，全是屬實。本人明白該資料的使用目的，本人願意與 貴會職員衷誠合作查核所有提供的資料。本人將絕對尊重 貴會之決定。懇請 貴會委員酌情審核本人之申請。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1) 學校 / 學區意見：

申請人工作表現：

申請人與其他教師的比較：

校長/主任簽名：

學校蓋章：

日期：

2) 縣教育局意見：

簽名：

蓋章：

日期：

(八) 備註：

(1) 填表須知：

- (a) 申請人只可遞交一份申請表。
- (b) 資料填寫必須清楚、準確，資料不齊，恕不辦理。
- (c) 該等資料將會用於審核貸款資格及日後歸還貸款。
- (d) 該等資料將保存至：(1)申請不被批准；(2)獲貸款者于還清貸款時。

(2) 申請表必須連同下列資料一併交回。

- (a) 申請人身份證副本；
- (b) 家庭入息證明副本；如無相關證明，可以填報最近兩年的詳細收入支出及[附表一]作替代)
- (c) 保證人證明及介紹書(即[附表二]連同保證人身份證副本)

(3) 如申請人填報失實或蓄意訛騙，其申請資格即被取消；如貸款已借出，可即時收回，並收取國家銀行借貸利息，並向追究法律責任。

(4) 如有需要，本基金將派調查員作調查，一切資料將絕對保密。

[附表一]

陳登社會服務基金會農村教師慈善貸款  
收入證明書

申請人姓名：\_\_\_\_\_ 與申請人關係：\_\_\_\_\_

茲證明（教師姓名）：\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乃本校職員。其薪金、津貼及其它收入（由\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的總和為人民幣 \$\_\_\_\_\_。  
過去三年平均每年收入為人民幣 \$\_\_\_\_\_。

學校負責人簽名：\_\_\_\_\_

學校名稱：\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_\_\_\_\_  
學校蓋章

陳登社會服務基金會農村教師慈善貸款  
保證人證明及介紹書

※保證人必須了解本基金的貸款章程及閱讀本表格的所有內容後方可簽署※  
(此表格必須連同保證人身份證副本一併交回)

保證人姓名:(中文)\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 )

聯絡電話:(住宅)\_\_\_\_\_

住址: \_\_\_\_\_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職業: \_\_\_\_\_

-----  
敬啓者:

本人 ( ) 與申請人 ( ) 相識已 ( ) 年, 其現向 貴社申請  
2008-2009年度免息貸款共 ( ) 元, 本人現特舉書保證:

(1) 申請人 ( ) 必須遵守 貴會所訂之所有貸款章程, 並於獲貸款期計起兩年後開始  
償還貸款。

(2) 若申請人 ( ) 未能償還所有貸款, 或中途離職、被校方黜退等情況, 而未能即時  
償還所借款, 則本人願意代為清還其向貴會所借的一切款項。

本人自願提供以上之個人資料, 並明確該等資料的使用目的。本人明白此保證書之法律  
效用, 並清楚所須承擔在追收此項貸款的一切費用。本人謹此保證, 尚祈查照為荷。

此致

陳登社會服務基金會農村教師慈善貸款

保證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保證人資格:

- (1) 保證人必須年滿二十五歲, 有固定收入。
- (2) 保證人與申請人無任何直系親屬關係。
- (3) 保證人必須認識申請人兩年以上。

保證人責任:

- (1) 保證人必須了解貸款人之個人及其家庭狀況, 方可作擔保。
- (2) 保證人日後須協助本會追還貸款。
- (3) 貸款人日後未能還款, 即由保證人清還。